

100-9000

臺北北門郵局第11973號信箱

704 永悅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請自黏郵票

市 縣 區 鎮 鄉 里 村 街 段 巷 弄 號 之 () 樓

寄件人：
電話：

緘

永悅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第二次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書

- 一、本公司訂於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整，假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13號15樓(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一一四年第二次股東臨時會，會議主要內容：(一)討論事項：1.修訂「公司章程」案。2.本公司擬申請股票上市(櫃)案。3.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以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之股數提供上市(櫃)公開承銷案。(二)選舉事項：1.本公司補選董事三席案。(三)其他議案：1.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四)臨時動議。
- 二、本次股東臨時會補選董事三席，任期自114年10月29日起至115年6月28日止。
- 三、本次討論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係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若新任董事有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爲，擬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有關新選任董事兼任內容，將於股東會討論本案時補充之。
- 四、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主要內容置於經濟部商業司公司依公司法規定公告資訊站，網址(<https://serv.gcis.nat.gov.tw/pap/search>)請股東輸入公司名稱及統一編號，查詢股東會列舉召集事由之主要內容相關公告。
- 五、檢奉本公司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第三聯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免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第三聯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以利寄發出席證予受託代理人。會前若未收到出席證，請攜帶身份證明文件逕至會場申請補發。
- 六、股東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七、本次股東臨時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此致
貴股東

永悅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

第四聯

第五聯

第六聯